

小小说

夜行

■张弛

母亲在前面引路，灵儿在后面跟着，两人跟踉跄跄地走着，路有些坑洼不平，地势时高时低，四周群山环绕，灰蒙蒙一片。不知走了许久，面前出现了一处荒芜的院子，被破旧的木栅栏围着，院子里边有几间破败的房子，没人居住的样子，奇怪的是，房子周围有很多根晾衣杆，相互连成了片，晾衣杆上搭满了布片、衣物，其中有一上衣、裤子夹在一起晾晒的，栩栩如生的蓝花色呼之欲出，微风中，时而寂寂、时而飘舞。母女俩迎着晾衣杆走去，不觉走近了蓝花色，蓦地，那身衣服幻化成一袅袅婷婷的少妇迎面而来，母女俩一怔，连忙后退了几步，定下神儿，那晾晒的衣服又恢复成原来的样子。母女俩继续前行，那少妇又尾随而至，待回过头，又成了晾衣杆上的衣服。灵儿心下诧异，忙拽着母亲离开了这荒僻之地。



夏日重新

（外一首）
■枫儿

秋红的绚烂
在一场温润的秋雨后
让我误以为夏日重现
远山雾霭轻纱般的慢移
似乎什么都不曾发生过
你从我灰蒙的诗句中走来
依然是年轻时清纯的样子
羞涩的的笑靥里
不掺杂任何世俗的色彩
低眉间的那一缕温柔
是我此生都无法抹去的记忆

飒飒的秋雨里
滋生出无尽的缠绵
或愁肠百结，或旧梦重现
一程山水，一程思念
让我在这个雨后的观望里
误以为夏日重现
本来已从此别过
重逢
却在秋红温柔的时光里

山月因你而来

今晚
山月因你而来
是上弦月
尽管它不是圆满
那清辉依然轮廓出
你年少时的模样
定格在羞涩中
我仿佛听见了笛声响起
是谁把那平静的春水吹皱

月光泄入枕边
你从梦中走来
记忆就停在那里
一滴泪
打湿了一个童话
如果不曾相遇
就不会感觉疼痛
轻询月光
你在那里可好
我只想告诉你
今晚
山月因你而来

“啊呀，咱们不是要去你姑姑家的吗”，母女俩似乎忘却了此行的目的，只有母亲自言自语着。正说着，迎面就撞见了灵儿的姑父，高大的男人怀里抱着一个气息奄奄的婴儿，还未及招呼，姑父将婴儿横过来，伸出大手掏向了婴儿的脑部，顿时一把红白相间的模糊血肉被他攥在手里，同时响起了婴儿凄厉地大哭声。“啊——”，灵儿不由一声尖叫，而姑父仍不为所动地继续掏下去，边说：“这绝症，死马当活马医吧。”，不忍见这血腥一幕，灵儿拉着母亲匆匆逃离。

“这都碰见的什么呀”，灵儿这样想着，只盼望快点回到家去。茫然四顾却发现已找不到来时路了，母女俩互相搀扶着深一脚浅一脚地在荒野里走着，天光越来越暗，四周模糊的群山如幢幢鬼影，焦躁的情绪弥漫在娘俩心头。走着走着，眼前竟出现了一条

小小说

在我们村，如果你在人群里撒了慌，或是说出来一句人家认为不可能的话，就有人（甚至不分男女）不客气地说：可别欺骗你二大爷了！这样的“二大爷”无处不在。

我呢，却是真有个二大爷。我二大爷还不到六十吧。头发、胡子花白，老粗，还猛长。偏偏二大爷还烦头发胡子老长，差不多就得动刀子；每当那刀子咔嚓响，二大爷就骂骂咧咧：一刀子下去算不了！省得还这么麻烦。吓得正执着手刀子的我赶紧说：您老老实点行不？

二大爷对我特严。骂是常事，也打过。他说我不是争气的孩子。你看现在还有谁家的孩子没考上大学？这一点我当然不敢犟嘴。考不上也得活着，还得好好活着。我就在家种地。当真正扎在农村，我才发现，原来三百六十行唯有农民最轻松，闲下来的时间多了。人们闲了就打牌，聊天，墙根晒太阳。我不喜欢这样。我鼓捣着写小说。

啥都有师傅唯独写作这行没有。我像一只没头苍蝇，四处乱撞。好在如今人们都使用电子邮箱，觉不出羞臊来。没影儿。没影我也写。沉不住气的倒先是我二大爷。

你把那电脑关了。听我说话。你说你整天摆弄这玩意，它是能掰出一袋玉米呀，还是能搞出一筐西红柿呀——这天我给他刮完胡子他这样说我。

这天，至着头听着二大爷训话，我突然生出个想法：就写二大爷。这篇小说发表在市报上。

一

N君得知我认识肖梅，颇感兴趣。说他是他小时候的同学，曾做过一个星期的同桌，有四十年未见面了。这次文友抱团旅游，让我叫上肖梅，费用由他出。

N君是个大款，人不错。我以为过去他肯定暗恋过肖梅。可当我提及N君时，肖梅怎么也想不起来了。我又提醒她说，N君是个大款，商界大咖，在市里有大买卖。给出这些已知条件，肖梅还是想不起来。她影影绰绰记得，五年级时，有位男同学家境很好，爱穿海军衫，蓝裤子，曾给过她一块香橡皮。只是那个人早就人间蒸发了，也不叫N君。N君究竟是谁呢，她想不起来了。

我想给肖梅一个惊喜，就不具体地介绍了。

N君驾驶一辆宝马车在客运站接到我们时，肖梅一眼认出了他：薛天柱原来是你……可见，她们心里的那枚橡皮蹭并没有把记忆全部擦掉。她记得小时候，薛天柱家穷得一贫如洗，房屋漏雨，炕席破烂不堪，交不起学费，被列入学校的困难照顾对象，她还曾捐助过他一毛钱呢。她怎么也想不到，那样一个穷小子会华丽转身，成了大款，还改了名字。N君说：这得感谢中国的改革开放，让穷娃走上了致富的道路。

我打趣道：“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快酒杯交杯酒吧！俩人似乎并无此意，原来她心里最深刻的烙印是贫穷的记忆，而内心的渴望是对恩情的倾力报答……

羊肠小路，路边竖着个标志牌，天暗了已看不清牌上的字迹，母女俩拐进了小路，兴许这是哪条村路吧。走了一会儿，母亲觉得后背发凉，阴风翦翦，回头看远处似有人影憧憧，忙拉了灵儿躲在旁边的灌木丛里。不多时，一支送葬的队伍经过，灵幡高擎，个个披麻戴孝，毫无声息，不大会儿都没了踪影，好似突然从半空中掉了下去。母女俩不敢再向前走，跌跌撞撞地顺着小路返了回来。好像有月亮升起了，眼前的景物渐渐清晰，母女俩边走边仔细辨别着回家的路径，“穿过前面那道川就是了”，母亲悄悄地指点着，二人急走，半路上又发现了一辆搁置在路边的自行车，灵儿骑车带上母亲飞奔起来，车子经过河滩，经过山坡，经过村庄，经过小路，又上到大路，果然越走越开阔，不知走了多久，终于见到了城郊的万家灯火。

二大爷

■田夫

我高兴得懵了。我首先想的是二大爷，让他分享；也让他知道，我这不是“瞎整”。乐颠颠拿着报纸去找二大爷。此时已是中伏，地里没活了。一大群闲下来的男女在树荫下打牌。二大爷正坐在人群中间。

我有点紧张。报纸就在我手里攥着。但我不知道话怎么向二大爷说。我凑近他。我真烦这里咋有这么多人，这样的喜悦不想让他们分享。他们没资格分享，只有我二大爷有这资格。

甬看眼盯着手里的牌，二大爷还是及时发现了我。那眼睛里有惊异。二大爷一定是在想：他怎么来了？这地方他从来不来的。二大爷对我还是关心的。我知道。

就在王二嫂攥底牌的机会，我把手里的报纸伸给二大爷。由于刚才报纸在兜里装着，现在是卷着的。再说，我也没想打开，得让二大爷自己找到；当看到我的名字，二大爷极有可能叫一声：啊！

没想到二大爷却用抓着牌的手臂打了一下我的报纸，头没回：兜里装钱没？接着哼了一声说，你没钱。哦。二大爷又输了。

我的报纸却固执地伸着：二大爷你看看这上面是啥？

二大爷接过了报纸。——天呐！就在这时我的脑袋轰地响了一声。我小说是以二大爷为原型写的，虽然改了名，但二大爷一看就是写的他。小说里的那个不思进取的“老农民”，既固执又专横——你说我多傻帽，这不是把自己往二大爷枪口

小小说

二

大弓是一名成功人士。拥有几座山庄和文化公司。可他对身边的美女如云不屑一顾。

有人说他是一壶温吞水，也有人说他是冷血动物。我怀疑他的创作源泉是哪来的？

这天，朋友小聚会，聊起每人最深刻的记忆。大弓漫不经心，将他的一段经历娓娓道来——

那是一个男女界线分明的年代，同学们在课桌上划出一道警戒线，每对同桌都在坚守着界线，谁敢越界，另一方就会揭竿而起捍卫自己的“领地”。不过，大弓和同桌的女孩没有划界，那个女孩每天早上都会早早来到教室，用一块麻布把课桌擦得干干净净，大弓的“领地”同样被擦得干干净净。无数的日子，这样的卫生环境让大弓一直坐享其成，享受温暖、舒适的体验，但他从未跟女孩道谢过。

一个寒假，天空飘着鹅毛大雪，傍晚时，大弓路过小镇火车站，看见候车室里蹲守着两名乘客。女孩脸色苍白，长者一脸无奈和沧桑。大弓上前跟女孩主动搭话，女孩告诉他，爸爸要带她去北京看病，在等候深夜的火车。大弓把兜里仅有的两个鸡蛋送给

到了家，已是夜半，母女俩又累又怕，顾不得腹内空空，倒头便睡。沉睡间，隐隐传来“吱嘎吱嘎”地刺耳尖响，把灵儿从睡梦中惊醒过来，她屏气凝神听着，好像是铁锹铲雪的声音。灵儿住的是一楼，铁锹触在水泥地上，一锹一锹好像铲在心上。她想起来昨天预报有雪，可自己和母亲并没见下雪呀，懵懂中她低头看看枕下的夜光表，才两点半钟。尖锐的“吱嘎”声越来越响，还有脚步声越来越近，明显感到已铲到了自家窗下，灵儿忍不住悄悄掀开窗帘一角望向窗外，淡淡的月光下，一个穿着臃肿棉衣的瘦小身影，戴着一顶白色棉尖头帽子，正机械地挥舞着铁锹铲地上的雪。少顷，他转过头来，灵儿看见了一张惨白的脸，木木地没有表情，她的“咚”地一跳，是老孙头儿，隔壁的老孙头儿！他常常为大家义务清雪。可是……灵儿知道，昨天他家里人才为他烧了五七啊。灵儿懵了，直直倒在床上，而“吱嘎—吱嘎”的尖锐响声仍在寂静的夜里回荡……

“灵儿—，灵儿—，太阳晒屁股喽”，一只温暖的手触到脸上，灵儿腾地坐起来，“你怎么这么能睡，昨晚的感冒药吃多了吧”，被吓了一跳的母亲嗔怪道。灵儿怔怔地望向窗外，几个捂得严严实实的物业人员正在铲雪，“哦，这一夜的神游”！

上送吗！

我好想立即把报纸抢回来，但二大爷对坐的张叔早把报纸抢到他那去了。

张叔在报纸上撒目一眼，说：这也没啥新鲜的。他看的是头版上的大黑字。市政府又开会了，哪天不开会。报纸又被“对家”刘婶抢去了。哗哗地翻，根本没正眼看。嘴上说，现在谁还看书看报呀，费劲，电视上啥没有呀。

我心随着报纸咚咚跳。心说，你们就这样轮换着“一目了然”吧，只要不还给我二大爷就行。

也许是从我脸上读到了表情，二大爷却偏偏注意上了报纸。他好几次伸手刘婶都不给他。刘婶突然对着一个广告版面尖叫：哎呀！房子又贱啦！我儿子的房子买贵了。

人们都瞅刘婶，而我二大爷的一双油眼却盯上了我。问：咋，你也要去城里买房？你也学人家？就你？

我慌忙点头。二大爷接着说，你，要我帮忙去说服你爹？

我说是，二大爷。还有，你还要我也给你点赞助？我使劲地点头，您真了解我，二大爷！二大爷吓了一声，想得美。就冲你整天不务正业——滚远点！

我松了一口气。报纸我当然要拿走的。我怕我写的小说最终被人发现。二大爷还是饶不了我。可是，晚了。刘婶对坐的王二嫂，怀里的孩子拉屎了；二嫂把那张报纸拿过来，三两下就抹干了孩子的屁股。

橡皮蹭

■李艳霞

女孩路上吃。女孩用感激的眼神看着大弓，没有言谢。

大弓眼前总是浮现出女孩为他擦拭课桌的情景，便有一股酸酸的暖流涌过心房。后来，大弓听说那个女孩的病没有治好，不久就死了，他感觉心里好像刮过一阵风，脑海里又浮现出那个鹅毛大雪的冬夜，一脸苍白的女孩候车的一幕。

大弓不喜欢鹅毛大雪的寒冬，与那个女孩有关。

我说，橡皮蹭擦不掉美好而温暖的记忆，那些被感动的过往是无法忘怀的！

三女孩和男孩热恋得如火如荼。女孩的家境非常好，条件优越，父亲在小镇做个小官，而男孩家境相比之下寡寡殊株，少年丧父，家庭贫困，孤儿寡母相依为命。纸里包不住爱情的火苗。女孩父亲发现后，极力反对女儿跟男孩恋爱，几次三番下令，要女儿离开男孩，女孩硬是不听劝阻。父亲担心事态继续发展下去，毁掉女儿的幸福，便果断决定离开小镇，举家迁徙，远走他乡。女孩家搬得很远很远，视线到达不了男孩的世界。女孩的心里却还装着男孩。后来，女孩出落成

散文

遥远的牵挂

■玲子

洋洋，这是我第一次提起笔给你写信。还记得你们结婚时，当我拥抱你时悄悄给你说的那几句话吗？我说：“洋洋，从今天开始，我把女儿交给你了，她的幸福，就是你们的幸福，需要你们共同去创造，在这个过程中，会有很多的困难和烦恼，但是无论遇到什么事，作为一个母亲，我请你一定要善待我的女儿，不要让她流泪，包容她的小任性和不成熟。”当时的你很激动并很坚定地许下诺言。你说：“妈妈，放心吧，今日既娶她为妻，我会用我的一生去爱护好她，绝不会让她流泪！”男儿的话掷地有声，我想你也是这样去做了吧。

都说有女不远嫁。这真是至理名言。作为一个母亲，辛辛苦苦把女儿抚养大，那如花的岁月，没来得及欣赏，没来得及做一次长谈，甚至连一同看电影电影的愿望也没有实现，便把你把她的心偷走了。那时的我，好想同女儿说，不要那么着急地去奔赴爱情，在家陪陪妈妈不好吗？毕竟，从她上高中，人大学都是在外地的，这二十多年，在家的时光太少了！但是，看着女儿每天谈起你时一脸幸福的样子，听着每天在她的嘴里说出的你所有的好，我便心软了。自认开明的我，对于女儿的婚姻，我只能是她一些参考意见，决定权在她的手里，而作为母亲的我，心是忐忑的。女儿一回来，我便会问她同一个问题，那就是：“跟他在一起心里感觉安全吗？踏实吗？幸福吗？”而每一次女儿都会一脸灿烂地对我说：“妈妈，放心吧，你丫头的眼光没错。”

几年的时间过去了，你们的孩子也已经上了幼儿园。虽然相隔千



玉树银花 摄影赵国君

万按照时间顺序咂了一下，继续仔细阅读。

十年前，苏晓婉和男子在同一所大学就读，俩人是这个城市的过客，故乡离这座城市特别远。男的家很穷，春节时，连回家的车票都买不起，苏晓婉就陪着他一起在学校过年。用自己的奖学金给男的买了一顶水獭帽，然后俩人在冰雪里追逐、嬉戏……

炽热的爱情，让她们忘记了距离，草草地租了一间房子，俩人便同居在了一起。一个深夜，男人生病了，她竟在深夜带着他去医院检查，医生诊断结果，他得了急性阑炎，需要手术。男人交不起手术费，她便主动承担，让男子很是感动，誓言：愿与她执子之手，白头偕老。那一封封信中，洋溢着她饱满的感情，流露出她对那段浪漫生活难忘的回忆。

四年后，俩人毕业了，男的留在这座城市任教，苏晓婉却回乡，在一家行政管理机关任职。俩人从此天各一方，苏晓婉没有间断过给男的写信，每一封信都是长篇大论，文字中无一不是对他的思念和牵挂，无一不是对那段感情的珍惜和珍藏。

后来，苏晓婉得知男的要结婚了，深深地感慨道：原来，爱情就像剥洋葱，想要看到男人的心就去一层一层去剥。剥了一层又一层，边剥边流泪，剥到最后你才知道洋葱是没有心！

老万读了这些厚厚的信件，异常气愤，不停止地咒骂那个忘恩负义的男人。老万想把这些信焚烧掉，然后守口如瓶，因为他知道苏晓婉已经提拔为某市的纪检监察局局长……